

4506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民國一〇〇年度及民國九十九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八十八號十三樓
公司電話：(02)2551-1166

合併財務報表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損益表	6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9-11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2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22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3-42
(五) 關係人交易	43
(六) 抵(質)押之資產	44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44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45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45
(十) 其他	
1. 重大合約揭露	45
2. 風險政策與避險策略	46-47
3. 金融商品資訊	47-50
4. 母子公司間業務往來情形	50、55-58
5. 其他	50-52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3、59-61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3-54、62
3. 大陸投資資訊	63-65
(十二) 營運部門資訊	66-68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唐松章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有關華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華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對華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長期股權投資金額分別為 161,484 仟元及 208,320 仟元，分別占合併總資產總額之 3.02%及 4.01%，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華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收入淨額分別為 406 仟元及 19,411 仟元，分別佔稅前淨利 0.12%及 6.46%。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之規定及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處理。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0970038990號
金管證(六)字0930133943號

黃建澤

會計師：

徐榮煌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及股東權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科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代碼	會 計 科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3,206,557	59.98	\$2,968,897	57.18	21xx	流動負債		\$1,440,689	26.95	\$1,423,873	27.42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1	\$550,163	10.29	\$538,296	10.37	2100	短期借款	(四)、12	\$185,799	3.48	\$281,380	5.42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四)、2	460,205	8.61	522,803	10.07	2120	應付票據		69,884	1.31	59,223	1.14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四)、3	215,553	4.03	158,971	3.06	2140	應付帳款		339,800	6.36	252,533	4.86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3	634,074	11.86	648,634	12.49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23	107,426	2.01	140,423	2.70
1160	其他應收款		110,860	2.07	67,239	1.30	2170	應付費用	(四)、13	179,936	3.37	149,851	2.89
1191	其他金融資產	(四)、4	41,322	0.77	-	-	221-222	其他應付款	(四)、14	61,690	1.15	87,473	1.68
120x	存貨	(四)、5	862,345	16.13	773,336	14.90	2260	預收款項	(四)、15	205,393	3.84	223,105	4.30
1240xx	在建工程	(四)、5	548,782	10.27	505,649	9.74	2264yy	預收工程款	(四)、5	562,248	10.51	523,185	10.08
2264xx	減：在建工程款	(四)、5	(437,205)	(8.18)	(418,016)	(8.05)	1240yy	減：在建工程	(四)、5	(272,808)	(5.10)	(295,224)	(5.69)
1250	預付費用		4,614	0.09	5,383	0.10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321	0.02	1,924	0.04
1260	預付款項		107,894	2.02	139,891	2.69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四)、23	23,046	0.43	25,497	0.49	28xx	其他負債		613,335	11.47	551,155	10.62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84,904	1.59	1,214	0.02	2810	退休金準備/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16	610,810	11.42	548,570	10.57
							2820	存入保證金		2,408	0.05	2,468	0.05
14xx	基金及投資		631,006	11.80	731,653	14.09	2880	其他負債-其他		117	0.00	117	0.00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四)、6	176,438	3.30	240,708	4.63							
1423	不動產投資	(四)、8	330,076	6.17	329,173	6.34	2xxx	負債合計		2,054,024	38.42	1,975,028	38.04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7	124,492	2.33	161,772	3.12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四)、8	1,094,279	20.47	1,005,955	19.39	3100	股本					
	成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17	1,966,800	36.78	1,966,800	37.88
1501	土地		563,401	10.54	510,890	9.85	3200	資本公積					
1521	房屋及建築		852,907	15.95	794,190	15.30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四)、18	29,893	0.56	29,893	0.58
1531	機器設備		310,197	5.80	378,010	7.28	3250	資本公積-受贈資產	(四)、18	343	0.01	343	0.01
1551	運輸設備		34,290	0.64	33,733	0.65	3260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四)、18	26,136	0.49	21,134	0.41
1681	其他設備		245,763	4.60	243,800	4.70	3300	保留盈餘					
15XX-16XX	成本合計		2,006,558	37.53	1,960,623	37.78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71,442	14.43	750,756	14.45
15X9	減：累計折舊		(924,644)	(17.29)	(972,869)	(18.7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88,949	3.53	119,847	2.31
1599	減：累計減損		(3,878)	(0.07)	(3,794)	(0.07)	3350	未分配盈餘		463,428	8.67	510,131	9.83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6,243	0.30	21,995	0.42	3400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411)	(0.23)	(35,685)	(0.69)
17xx	無形資產		3,277	0.06	1,158	0.02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208,050)	(3.89)	(163,682)	(3.15)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2,853	0.05	574	0.01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55,965	1.05	10,419	0.20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四)、16	424	0.01	584	0.01	3610	少數股權		9,570	0.18	6,491	0.13
18xx	其他資產		410,970	7.69	483,812	9.32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3,292,065	61.58	3,216,447	61.96
1820	存出保證金	(四)、9	258,579	4.85	355,255	6.84							
1830	遞延費用	(四)、10	10,950	0.20	11,856	0.23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四)、23	118,905	2.22	101,336	1.95							
1880	其他資產-其他	(四)、11	22,536	0.42	15,365	0.30							
1xxx	資產總計		\$5,346,089	100.00	\$5,191,475	100.00	2xxx-3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5,346,089	100.00	\$5,191,475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唐松章

經理人：陳木松

會計主管：鄭珍珍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本 期		上 期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20				
4110	銷貨收入		\$1,931,759	61.06	\$1,988,465	63.19
4170-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7,499)	(0.24)	(1,323)	(0.04)
4610	勞務收入		1,233,510	38.98	1,151,166	36.59
4880	其他營業收入		6,683	0.21	8,116	0.26
	營業收入合計		<u>3,164,453</u>	<u>100.00</u>	<u>3,146,424</u>	<u>100.00</u>
50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1,721,475)	(54.40)	(1,810,215)	(57.53)
5610	勞務成本		(660,085)	(20.86)	(636,644)	(20.23)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1,032)	(0.03)	(11,509)	(0.37)
	營業成本合計		<u>(2,382,592)</u>	<u>(75.29)</u>	<u>(2,458,368)</u>	<u>(78.13)</u>
5910	營業毛利		<u>781,861</u>	<u>24.71</u>	<u>688,056</u>	<u>21.87</u>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20,588)	(3.81)	(101,211)	(3.2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24,723)	(10.27)	(298,597)	(9.4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494)	(0.74)	(19,978)	(0.63)
	營業費用合計		<u>(468,805)</u>	<u>(14.82)</u>	<u>(419,786)</u>	<u>(13.34)</u>
6900	營業淨利		<u>313,056</u>	<u>9.89</u>	<u>268,270</u>	<u>8.53</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4,942	0.16	3,607	0.11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四)、5	-	-	25,565	0.82
7122	股利收入		3,699	0.12	1,346	0.04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1,943	0.06	4,704	0.15
7160	兌換利益		9,053	0.28	-	-
7210	租金收入		7,171	0.23	8,389	0.27
722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1,486	0.05	1,023	0.03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	-	6,875	0.22
7280	減損迴轉利益	(四)、22	2,314	0.07	-	-
7480	什項收入		13,122	0.41	27,448	0.8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43,730</u>	<u>1.38</u>	<u>78,957</u>	<u>2.51</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0,067)	(0.32)	(8,342)	(0.27)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四)、5	(11,406)	(0.36)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40)	(0.00)	(243)	(0.01)
7560	兌換損失		-	-	(15,703)	(0.50)
7630	減損損失	(四)、22	-	-	(20,142)	(0.63)
7880	什項支出		(798)	(0.03)	(2,317)	(0.0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22,511)</u>	<u>(0.70)</u>	<u>(46,747)</u>	<u>(1.48)</u>
7900	本期稅前淨利		<u>334,275</u>	<u>10.57</u>	<u>300,480</u>	<u>9.56</u>
8110	所得稅費用	(四)、23	<u>(93,919)</u>	<u>(2.97)</u>	<u>(93,993)</u>	<u>(2.99)</u>
9691	合併總損益		<u>\$240,356</u>	<u>7.60</u>	<u>\$206,487</u>	<u>6.57</u>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u>\$239,765</u>		<u>\$206,857</u>	
	少數股東		<u>591</u>		<u>(370)</u>	
	合併總損益		<u>\$240,356</u>		<u>\$206,487</u>	
9900	普通股每股盈餘(元)：	(四)、24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1.70</u>		<u>\$1.53</u>	
	合併總損益		<u>1.23</u>		<u>1.06</u>	
	少數股權之損益		<u>(0.01)</u>		<u>(0.01)</u>	
	母公司股東之損益		<u>\$1.22</u>		<u>\$1.05</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唐松章

經理人：陳木松

會計主管：鄭珍珍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金融商品之 未實現利益	未認列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少數股權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1,966,800	\$51,370	\$739,966	\$143,311	\$388,940	\$(16,089)	\$22,497	\$(126,255)	\$7,128	\$3,177,668
九十八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10,790		(10,790)					-
特別盈餘公積				(23,464)	23,464					-
現金股利					(98,340)					(98,340)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19,596)				(19,59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變動數							(4,519)			(4,519)
按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股東權益科目變動數							(7,559)			(7,559)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7,427)		(37,427)
少數股權之變動									(267)	(267)
民國九十九年度淨利					206,857				(370)	206,487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66,800	51,370	750,756	119,847	510,131	(35,685)	10,419	(163,682)	6,491	3,216,447
九十九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20,686		(20,686)					-
特別盈餘公積				69,102	(69,102)					-
現金股利					(196,680)					(196,680)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23,274				23,27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變動數							55,018			55,018
按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股東權益科目變動數							(9,472)			(9,472)
非按比例認購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數		5,002								5,002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44,368)		(44,368)
少數股權之變動									2,488	2,488
民國一〇〇年度淨利					239,765				591	240,356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66,800	\$56,372	\$771,442	\$188,949	\$463,428	\$(12,411)	\$55,965	\$(208,050)	\$9,570	\$3,292,06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唐松章

經理人：陳木松

會計主管：鄭珍珍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本 期	上 期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239,765	\$206,857
調整項目：		
壞帳費用(迴轉)	16,763	(5,223)
折舊費用	48,345	45,018
各項攤提	4,406	4,982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314)	(93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永久性跌價損失	-	21,079
各項金融資產-非流動處分損益	(2,251)	996
長期股權投資權益法認列損(益)	11,406	(25,565)
長期股權投資收取現金股利	18,760	4,318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得)	215	200
報廢固定資產損失(利得)	25	43
應收票據帳款減少(增加)	(59,166)	22,264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40,389)	(5,049)
存貨減少(增加)	(109,726)	134,468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32,766	736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增加)	(15,118)	5,52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83,690)	2,682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減少(增加)	(2,851)	1,691
其他資產-其他減少(增加)	(7,171)	-
應付票據帳款增加(減少)	97,928	1,088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30,085	33,877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32,997)	66,318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5,783)	30,246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1,477	(60,548)
預收工程款增加(減少)	39,063	5,206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603)	24
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18,032	26,113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	(1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76,977</u>	<u>516,39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各項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76,294	(220,998)
長期股權投資收取現金減資款	24,632	28,000
各項金融資產-非流動處分(增加)價款	40,847	9,167
購置不動產投資及固定資產價款	(131,708)	(48,313)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270	4,666
購置無形資產價款	(3,041)	-
購置其他資產價款	(3,644)	(9,049)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96,676	(66,40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01,326</u>	<u>(302,929)</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少數股權	3,079	(637)
各項借款增加(減少)	(95,581)	60,212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	2,428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60)	(405)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196,680)	(98,34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289,242)</u>	<u>(36,742)</u>
匯率影響數：	22,806	(16,30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11,867	160,41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38,296	377,87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50,163</u>	<u>\$538,296</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u>\$10,670</u>	<u>\$8,273</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142,014</u>	<u>\$22,155</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唐松章

經理人：陳木松

會計主管：鄭珍珍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母公司沿革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六十三年五月三十日設立，初期經營貿易業務及承辦石川島中國造船公司吊車安裝工程，自民國六十四年六月開始經營電梯、電扶梯為業務，並於民國六十六年四月與日本東芝株式會社，正式簽訂中日電梯技術合作契約。民國八十六年底掛牌上櫃，目前主要經營業務為電梯、電扶梯及發電機之製造與銷售。

本公司及崇友電力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促進企業整合，節省營運成本，並提高資金運用彈性，於民國九十九年度分別經其董事會決議合併並簽訂合併契約，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崇友電力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基準日為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1,193人及1,136人。

設立海外營運機構(子公司)沿革：

82年 匯出1萬美元至第三地英屬開曼群島設立開曼崇友實業公司(GFC CAYMAN ISLAND LIMITED)。

86年11月 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於中國上海市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作經營法與上海晝啟實業有限公司簽訂合同，共同合資成立“上海崇友發電機設備有限公司”，經投審會(86)二字第86740632號函核准，准予匯出200萬美元，作為投資第三地區開曼崇友實業公司之增資轉投資大陸上海崇友發電機設備有限公司資本，並由上海晝啟實業有限公司提供土地，收取一次性補償金及按年收取固定收益；不參與投資、經營及盈餘分配。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87年12月 經投審會(87)二字第87732394號函核准，准予匯出400萬美元，作為投資第三地區開曼崇友實業公司之增資轉投資大陸上海崇友發電機設備有限公司資本，並將”上海崇友發電機設備有限公司”名稱變更為”上海吉富喜機電設備有限公司”。
- 90年 將”上海吉富喜機電設備有限公司”名稱變更為”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
- 91年 經投審會(91)二字第091011366號函核准，准予匯出開曼崇友實業公司自有資金200萬美元，作為轉投資大陸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之資本。
- 99年 經投審會經審二字第09900273410號函核准，准予匯出開曼崇友實業公司自有資金800萬美元，作為轉投資大陸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之資本。
- 100年 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投資396萬人民幣設立青島崇友實業有限公司。

設立香港崇友有限公司(子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西元一九九五年二月九日投資美金10,000元並依據香港公司條例註冊設立香港崇友有限公司。

香港崇友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承作本公司電梯、自動梯、及發電機等商品銷售代理。並自設立後即開始實際運作營業。

設立好厝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十日投資設立好厝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主要營業項目為：通信工程、資訊軟體服務、資訊處理服務及網路認證服務等業務，並自設立後開始實際運作營業。

設立日本V.T.SYSTEMS株式會社(子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投資日本V.T.SYSTEMS株式會社，其主要營業項目為：真空氣動梭買賣。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十四日減資日幣40,050仟元彌補虧損，另增資日幣66,200仟元。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二十八日增資日幣33,000仟元。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二十八日減資日幣20,000仟元彌補虧損。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設立崇友電力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一日投資設立崇友電力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力配置、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配管工程及自動控制設備工程等業務，並自設立後開始實際運作營業。崇友電力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入本公司。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合併概況

本公司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除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外，亦包括達該號公報所述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1)民國一〇〇年度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崇友實業	開曼崇友	投資上海崇友電梯	100.00%	無
崇友實業	崇友香港	代理台灣崇友銷售電 梯及發電機等商品	100.00%	無
崇友實業	好厝邊科技	通訊網路業	76.79%	無
開曼崇友	上海崇友電梯	柴油發電機買賣及客(貨)梯、電梯零件之銷售與安裝	100.00%	無
崇友實業	日本 V.T. SYSTEMS 株式會社	真空氣動梭買賣	65.11%	無
上海崇友 電梯	青島崇友實業	電梯製造及銷售	99.00%	尚處於建 廠階段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民國九十九年度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 百分比	說明
崇友實業	開曼崇友	投資上海崇友電梯	100.00%	無
崇友實業	崇友香港	代理台灣崇友銷售電 梯及發電機等商品	100.00%	無
崇友實業	好厝邊科技	通訊網路業	76.79%	無
開曼崇友	上海崇友電梯	柴油發電機買賣及客(貨)梯、電梯零件之銷售與安裝	100.00%	無
崇友實業	日本 V.T. SYSTEMS 株式會社	真空氣動梭買賣	74.43%	無
崇友實業	崇友電力	發電機銷售與安裝	100.00%	無

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之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間之往來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凡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目前已可執行或轉換之潛在表決權)比率超過百分之五十，或有下列情況之一者，視為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構成母子公司關係，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 (1) 與其他投資人約定下，具超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之能力。
- (2) 依法令或契約約定，可操控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
- (3) 有權任免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主要成員，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4) 有權主導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投票權，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5) 其他具有控制能力者。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會計估計

本公司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和假設，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3.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以及預期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4.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現金、週轉金、不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及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到期可兌現之國庫券、可轉讓定存單、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5.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等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金融負債分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本公司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慣例交易係指一項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資產之交付期間係在市場慣例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內者。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屬此類別之金融資產，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並分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兩類。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類金融資產除衍生性金融商品及原始認列即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不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之金融商品外，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如不再以短期出售為目的且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可重分類：

- ①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且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資產。
- ②不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僅於極少情況下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商品。

前述之重分類，以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作為重分類日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予迴轉。

原來非屬於此類之金融商品續後不得重分類為此類。

(2)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

本公司對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收取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如債券)於續後評價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應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攤銷後成本之計算係以原始認列金額減除償付之本金，調整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異數採有效利率法計算之累積已攤銷金額，再減除價值減損或可能無法收回之金額。本公司估計現金流量以計算有效利率時，係考量金融商品合約條款，並包括支付或收取之手續費、折溢價及交易成本等。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未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於櫃買中心櫃檯買賣之股票或興櫃股票，且未具重大影響力或與該等股票連動且以該等股票交割之衍生性商品。

(4)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本公司對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及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續後評價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應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係指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前述三類金融資產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此類金融資產若符合放款及應收款之定義，且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得重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重分類時，以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作為重分類日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之相關損益則分期攤銷為當期損益。

(6)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負債)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負債)係指依避險會計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金融商品。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7) 公平價值

所稱公平價值，在上市櫃股票或存託憑證，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之公平價值則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之淨資產價值。

(8) 金融負債

本公司對金融負債之續後評價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及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6.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

金融資產

本公司對於構成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即除列該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當本公司移轉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且放棄對金融資產之控制時，於交換所收取對價之範圍內視為出售。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金融資產之移轉未符合喪失控制之條件時，本公司則視該移轉交易為擔保借款，再取得資產之權利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

金融負債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自相同債權人以幾乎不相同條件交換既有之金融負債，或對既有負債條件進行大幅修改，並同時承擔新金融負債，該種交換或修改視為除列既有負債並同時認列新負債，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7.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已經減損，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應評估該資產可收回之金額，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相關函令之規定認列減損損失。

8. 衍生性金融商品與避險交易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皆按公平價值。指定避險且其與被規避項目間之避險關係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所規定「應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者，認列為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負債)。不符合前揭露條件；即不應適用避險會計者，認列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屬不應適用避險會計者，其公平價值之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屬應適用避險會計者，其公平價值之變動，認列規範如下：

- (1) 公平價值避險（規避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未認列確定承諾公平價值變動風險者）：衍生性金融商品（避險工具）公平價值之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另被規避項目於避險期間因所規避風險所生公平價值變動亦認列為當期損益。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現金流量避險(規避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之未來現金流量變動風險，或高度很有可能發生預期交易之特定風險)：衍生性金融商品(避險工具)公平價值之變動屬有效避險部份，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無效部分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當未來現金流量或預期交易之實際發生將導致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則前揭遞延於股東權益之避險工具損益，於該資產或負債影響損益之期間轉列為當期損益。

當預期交易之實際發生將導致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則前揭遞延於股東權益之避險工具損益，於認列該非金融資產(負債)時調整該資產(負債)帳面價值。

當預期交易預計不會發生時，則前揭遞延於股東權益之避險工具損益，轉列為當期損益。

- (3)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規避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匯率變動風險)：衍生性金融商品(避險工具)公平價值之變動屬有效避險部份，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無效部份則認列為當期損益。前揭遞延於股東權益之避險工具損益，於國外營運機構處分時轉列為當期損益。

9.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前，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款項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

本公司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後，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

10. 存貨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前，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則採加權平均法，其餘非屬在建工程之存貨，採全體項目期末總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

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如下：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原物料 一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 2) 在製品及製成品—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係以正常產能分攤。在製品及製成品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本公司對升降梯及電扶梯之成本計算係依據長期工程合約方式處理，故已歸屬各合約之在製成本係則屬長期工程合約在建工程性質，係按長期工程合約之會計處理準則予以評價。

11. 長期工程合約

本公司承包之長期工程(昇降梯、電扶梯之承裝)合約，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一號「長期工程合約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當工程損益可合理估計時，採用完工比例法認列，反之，則採用全部完工法(於承裝之昇降梯、電扶梯交車，驗收通過後承認損益)認列。預估工程成本高於合約價格時，均於發生年度全額列為工程損失。成本係按各合約分別列帳；合約期款收取時均記入預收工程款科目內，預收工程款及在建工程逐合約比較其餘額，在建工程餘額超過預收工程款餘額時，預收工程款列為在建工程之減項，並列於流動資產項下，預收工程款餘額超過在建工程餘額時，在建工程列為預收工程款之減項，並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12. 基金及投資

(1)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投資成本加(或減)按股權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之純益(或純損)計算。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或純損)時，認列投資收益(損失)；發放現金股利時，則作為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減項。

(2) 不動產投資

不動產投資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改良、添置及更新等足以延長資產使用年數或增加資產價值之支出，均以資本支出處理；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以當年度費用處理。不動產投資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重估價值及截至報廢或出售時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轉銷。出售不動產投資利益列為營業外收入。不動產投資折舊係按其成本，採直線法依政府規定之耐用年限計提。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固定資產

以成本為入帳基礎，並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將達於可供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借款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能延長耐用年限或增加使用效益之重大增添改良或換新，作為資本支出列為固定資產；經常性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費用。固定資產處分時，其帳列金額及累積折舊均自帳上沖銷，變賣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當期之營業外支出或收入處理。固定資產之折舊係依政府規定之耐用年數加計一年為殘值，採直線法計算提列。已達耐用年限而繼續使用者則再另行估計耐用年限依上述折舊方法提列折舊。租賃權益改良則按估計耐用年限或租賃期間較短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

14. 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所有適用三十五號公報之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依公報規定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反之，若於資產負債表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評估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15. 遞延借項

權利金係依合約訂立之有效期間為攤提年限，採直線法攤提。

16. 產品售後服務保證

銷售產品附有售後保養保證者，均依據過去經驗預估可能之售後保養成本，認列為當期費用，其負債並按性質列為流動負債。

17. 提撥職工退休(職)金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已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按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準備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之中。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退休金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屬確定給付退休金辦法者，淨退休金成本係按精算報告提列，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與退休金利益之攤提。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按15年平均攤銷。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繳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8. 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營業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除長期工程(昇降梯、電扶梯之承裝)合約，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一號「長期工程合約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詳(二)、10；其他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收入於已實現或可實現且已賺得時認列。

下列四項條件全部符合時，方宜認為收入已實現或可實現，而且已賺得：

- (1) 具有說服力之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存在。
- (2) 商品已交付且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勞務已提供或資產已提供他人使用。
- (3) 價款係屬固定或可決定。
- (4) 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

19.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經濟效益及於以後各期，列為資產並按其效益年限攤銷，其餘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20.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及外幣交易

本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現時匯率或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其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記入「換算調整數」科目，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有關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結清外幣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21. 盈餘分配

依公司法規定，應就稅後淨利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在此限額內，法定盈餘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之用，公司無虧損者，得以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用以分配股利。資本公積依商業會計法之規定累積形成，亦限於彌補虧損之用，公司無虧損者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96)基祕字第052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22. 所得稅

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並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配合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之「所得基本稅額條例」，本公司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本公司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23. 合併借(貸)項

取得子公司之股權，皆係於子公司創立時原始投資或增資時，按持股比例得，故無合併借(貸)項產生。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4. 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同時符合下列特性之企業組成單位：

- (1) 從事可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之經營活動。
- (2) 營運結果定期由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
- (3) 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金融商品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第三次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前述變動對民國一〇〇年度之淨利無重大影響。

2. 營運部門資訊

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處理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號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並業已重編前期之部門資訊。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 本項目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庫存現金	\$17,948	\$692
週轉金	4,021	3,841
支票存款	114,413	102,788
活期存款	296,876	414,228
定期存款	66,702	16,747
約當現金	50,203	-
合 計	\$550,163	\$538,296

(2) 上列各期末銀行存款尚未受有指定用途或限制使用等情事。至於已提供擔保之定期存款業已轉列存出保證金項下。

(3)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到期日逾一年以上之定期存款分別為\$3,010及\$1,800。

(4) 上列約當現金係指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商業本票。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 本項目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有價證券－股票	\$54,073	\$22,694
有價證券－受益憑證	361,750	510,745
備供出售評價調整	44,382	(10,636)
合 計	\$460,205	\$522,803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包含被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非歸類為其他各類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3)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國內係依證券交易所及櫃買中心公告訊息評估；國外係依市場報價系統評估。股票係採決算日之收盤價、基金係採當日淨值計算。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應收票據及帳款

本項目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應收票據	\$216,096	\$159,366
減：備抵呆帳	(543)	(395)
淨 額	<u>\$215,553</u>	<u>\$158,971</u>
應收帳款	\$756,926	\$754,345
應收分期帳款	167	336
減：備抵呆帳	(123,013)	(106,016)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6)	(31)
淨 額	<u>\$634,074</u>	<u>\$648,634</u>

4. 其他金融資產

(1) 本項目明細如下：

100.12.31

	金額	利率	到期期間
結構式定期存款	\$22,102	4.30%	101.01.04
結構式定期存款	19,220	5.20%	101.01.04
	<u>\$41,322</u>		

(2) 結構式定存之利率條件為6個月期上海同業間拆放利率(SHIBOR)方式計息。

(3)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此科目。

5. 存貨、在建工程及預收工程款

(1) 本項目明細如下：

資產科目

	100.12.31	99.12.31
原物料	\$437,650	\$413,904
在途原物料	3,642	5,578
半成品	191,442	162,574
在製品	159,877	140,472
在建工程	548,782	505,649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0.12.31	99.12.31
減：預收工程款	\$(437,205)	\$(418,016)
商品	87,440	66,395
合 計	\$991,628	\$875,556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7,706)	(15,587)
淨 額	\$973,922	\$860,969

負債科目

	100.12.31	99.12.31
預收工程款	\$562,248	\$523,185
減：在建工程	(272,808)	(295,224)
淨 額	\$289,440	\$227,961

(2)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向保險公司投保火險保額均為\$387,000。

(3)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度止之銷貨成本包括備抵存貨跌價損失\$2,119。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度止之銷貨成本包括備抵存貨回升利益\$2,332。

(4) 在建工程－昇降機承建合約係採全部完工法認列損益。

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本項目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股數	金額	持股比率	股數	金額	持股比率
被投資公司						
崇禾建設	3,000,000	\$2,939	20.00	3,000,000	\$14,715	20.00
華鴻管顧	200,000	12,015	20.00	200,000	17,673	20.00
華期創投	14,736,842	161,484	21.05	17,200,000	208,320	21.05
合 計		\$176,438			\$240,708	

(2) 本公司民國八十八年度起投資崇禾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比例20%)，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投資崇禾股份有限公司\$30,000。民國一〇〇年度依權益法評價認列投資損失\$11,776；民國九十九年度依權益法評價認列投資損失\$1,265。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本公司民國八十七年度起投資華鴻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比例20%)，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投資華鴻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1,000。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依權益法評價認列投資損失為\$36，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借方為\$622，獲配現金股利\$5,000；民國九十九年度依權益法評價認列投資收益為\$7,419，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借方為\$363，獲配現金股利\$4,318。
- (4)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下半年度起投資設立華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比例21.05%)，本期及民國九十九年度分別取得現金減資款\$24,632及\$28,000，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投資華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47,368。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依權益法評價認列投資收益為\$406，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借方為\$8,850，獲配現金股利\$13,760；民國九十九年度依權益法評價認列投資收益為\$19,411，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借方為\$7,196。

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100.12.31	99.12.31
野美國際(股)公司	\$500	\$500
京華城(股)公司	68,160	68,160
環真科技	14,223	14,223
穩懋半導體	-	34,196
遠業科技	-	4,386
程智科技	3,864	3,864
耀登科技	2,930	2,944
Northern Holding Corporation	34,815	33,499
合 計	<u>\$124,492</u>	<u>\$161,772</u>

- (2) 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及興櫃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公開市場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 (3) 民國九十九年度對京華城、環真科技及程智科技分別認列減損損失計\$13,920、\$3,972及\$1,786。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固定資產及不動產投資

(1) 本項目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A. 取得成本		
土地	\$861,952	\$809,441
房屋及建築	925,191	866,474
機器設備	310,197	378,010
運輸設備	34,290	33,733
其他設備	245,763	243,800
預付設備款及工程	16,243	21,995
減：不動產投資		
土地	(298,551)	(298,551)
房屋及建築	(72,284)	(72,284)
合 計	<u>\$2,022,801</u>	<u>\$1,982,618</u>
B.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453,956	\$427,013
機器設備	261,326	342,314
運輸設備	22,144	22,456
其他設備	211,841	204,298
減：不動產投資		
房屋及建築	(24,623)	(23,212)
合 計	<u>\$924,644</u>	<u>\$972,869</u>
未折減餘額	<u>\$1,098,157</u>	<u>\$1,009,749</u>
C. 累計減損		
不動產投資	\$16,136	\$18,450
其他設備	3,878	3,794

(2) 上列固定資產及不動產取得後均未經重估。

(3) 上列固定資產及不動產尚無質押以為擔保者。

(4) 上列不動產減損金額，詳20、資產減損項下說明。

(5) 上列固定資產投保情形如下：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0.12.31	99.12.31
火險保額：		
房屋設備	\$413,799	\$390,177
機器設備	153,000	153,000
其他設備	79,590	74,564

9. 存出保證金

本項目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工程保證金及押標金	\$233,784	\$290,986
俱樂部保證金	23,020	23,020
租賃保證金	1,579	956
行政救濟保證金	-	40,090
其他保證金	196	203
合 計	<u>\$258,579</u>	<u>\$355,255</u>

10. 遞延費用

本項目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技術合作權利金	\$508	\$1,425
技術移轉權利金	-	29
模具費	187	102
其他	10,255	10,300
合 計	<u>\$10,950</u>	<u>\$11,856</u>

11. 其他資產－其他

本項目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俱樂部入會費	\$8,000	\$8,000
其他	14,536	7,365
減：累計減損	-	-
合 計	<u>\$22,536</u>	<u>\$15,365</u>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短期借款

(1) 本科目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明細如下：

融資機構	融資種類	原幣		年利率	抵質押情形	備註
		融資額度	融資餘額			
台北富邦	購料借款	US10,000	\$-	機動	信用	* 註2
	信用借款	NT200,000	-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購料借款	US3,640	-	機動	信用	* 註2
	購料借款	EUR300	-			*
	信用借款	NT50,000	-			*
華南銀行	信用借款	NT100,000	-	機動	信用	註2
新光銀行	購料借款	NT50,000	-	機動	信用	* 註2
	信用借款	NT100,000	-			*
瑞穗銀行	信用借款	US1,000	-	機動	信用	註2
華一銀行嘉定分行	信用借款	US6,500	185,799	7.22%	擔保	註1
合計			\$185,799			

(2) 本科目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明細如下：

融資機構	融資種類	原幣		年利率	抵質押情形	備註
		融資額度	融資餘額			
台北富邦	購料借款	US10,000	\$-	機動	信用	* 註2
	信用借款	NT300,000	150,000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購料借款	US8,000	-	機動	信用	* 註2
	信用借款	NT100,000	-			*
華南銀行	信用借款	NT300,000	-	機動	信用	註2
新光銀行	信用借款	NT200,000	-	機動	信用	註2
瑞穗銀行	信用借款	US3,500	-	機動	信用	註2
華一銀行嘉定分行	信用借款	US6,500	131,380	5.20%	擔保	註1
合計			\$281,380			

*：信用借款和購料借款額度共用

註1. 係子公司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借入款項，由母公司台灣崇友向華一銀行嘉定分行申請信用擔保借款，借款額度為USD\$650萬元。

註2. 係母公司台灣崇友實業(股)公司借入款項。

(3) 以上兩年度短期借款均為一年內到期。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應付費用

本項目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保固保養成本	\$42,940	\$42,657
利息	385	217
權利金	24,801	21,424
薪資獎金	74,128	62,379
其他各項費用	37,682	23,174
合 計	<u>\$179,936</u>	<u>\$149,851</u>

14. 其他應付款

本項目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現金股利	\$3,331	\$3,336
營業稅	5,958	25,122
其他	52,401	59,015
合 計	<u>\$61,690</u>	<u>\$87,473</u>

15. 預收款項

本項目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發電機貨款	\$53,125	\$63,196
電梯其他貨款	151,190	158,898
電梯保養款	1,077	975
暫溢收其他款項	1	36
合 計	<u>\$205,393</u>	<u>\$223,105</u>

16. 退休金

(1) 退休辦法之說明

A.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退休辦法摘要

1. 凡經本公司正式僱用(定期契約者,以契約為準)從事工作獲致薪資之員工均適用之。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員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申請自願退休：

- a.工作年資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b.工作年資二十五年以上者。
- c.年齡及工作年資和為六十年歲者（年齡及年資均十足計算至退休日）。

3.員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命令退休：

- a.年滿六十歲者。
- b.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4.員工退休金之給予規定如下：

依自願退休及命令退休之員工，按其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者（三十個基數），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若因執行職務以致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再加給百分之二十。

5.退休基數的標準，係指核准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其公式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計算（前六個月薪資總額之平均值）。

B.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依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之經濟補償金辦法摘要

1)、經濟補償金之條件

1.用人單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勞動者可以解除勞動合約：(合同法第三十八條)

- a.未按照勞動合同約定提供勞動保護或者勞動條件的。
- b.未及時足額支付勞動報酬的。
- c.未依法為勞動者繳納社會保險費的。
- d.用人單位的規章制度違反法律、法規的規定，損害勞動者權益的。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用人單位提前三十日以書面形式通知勞動者本人或者額外支付勞動者一個月工資後，可以解除勞動合同：(合同法第四十條)

- a.勞動者患病或者非因公負傷，在規定的醫療期滿後不能從事原工作，也不能從事由用人單位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b. 勞動者不能勝任工作，經過培訓或者調整工作崗位，仍不能勝任工作的。
 - c. 勞動合同訂立時所依據的客觀情況發生重大變化，致使勞動合同無法履行，經用人單位與勞動者協商，未能就變更勞動合同內容達成協議的。
3. 依照企業破產法規定進行重整，需要裁減人員二十人以上或者裁減不足二十人但佔企業職工總數百分之十以上的，用人單位提前三十日向工會或者全體職工說明情況，聽取工會或者職工的意見後，裁減人員方案經向勞動行政部門報告，可以裁減人員。(合同法第四十一條)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勞動合同終止：(合同法第四十四條)
- a. 勞動合同期滿的。
 - b. 用人單位被依法宣告破產的。
 - c. 用人單位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撤銷或者用人單位決定提前解散的。
- 2)、基數計算與上限按勞動者在本單位工作的年限，每滿一年支付一個月工資。六個月以上不滿一年的，按一年計算，不滿六個月的，向勞動者支付半個月工資的經濟補償，年限最高不超過十二年。
- 3)、給付標準與上限
- 1. 在勞動合約解除或者終止前十二個月的平均工資。
 - 2. 勞動者月工資高於用人單位所在直轄市、設區的市級人民政府公佈的本地區上年度職工月平均工資三倍的，向其支付經濟補償的標準按職工月平均工資三倍的數額支付，年限最高不超過十二年。
- (2) 茲將精算報告結果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A.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精算報告列式：

	100.12.31	99.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473,409)	\$(401,231)
非既得給付義務	(170,994)	(176,347)
累積給付義務	\$(644,403)	\$(577,578)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54,292)	(158,068)
預計給付義務	\$(798,695)	\$(735,646)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34,050	29,311
提撥狀況	\$(764,645)	\$(706,335)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	-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362,343	321,750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208,050)	(163,682)
應計最低退休金負債	\$(610,352)	\$(548,267)

(B)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	\$(608,551)	\$(546,602)
帳載應付票據(待支付職工退休基金委員會)：	(1,801)	(1,665)

B.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

依中國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有關經濟補償金之規定及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

(A)精算報告列式：

	100.12.31	99.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2,259)	(1,967)
累積給付義務	\$(2,259)	\$(1,967)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3,351)	(560)
預計給付義務	\$(5,610)	\$(2,527)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	-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0.12.31	99.12.31
提撥狀況	\$ (5,610)	\$ (2,527)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3,149	3,144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626	(2,001)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424)	(584)
應計最低退休金負債	<u>\$ (2,259)</u>	<u>\$ (1,968)</u>
 (B)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	 \$ (2,259)	 \$ (1,968)

(3)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之員工既得給付如下：

	100.12.31	99.12.31
A.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673,103	\$573,621
B.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	-	-

(4)民國一〇〇年及民國九十九年度淨退休金組成如下：

A.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年度	99 年度
服務成本	\$11,664	\$13,749
利息成本	14,713	14,852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586)	(325)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	7,257
前期服務成本攤銷數	-	-
退休金損益攤銷數	13,062	10,174
淨退休金成本	<u>\$38,853</u>	<u>\$45,707</u>
 B.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	 100 年度	 99 年度
服務成本	\$91	\$82
利息成本	280	97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	-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290	227
前期服務成本攤銷數	-	-
退休金損益攤銷數	-	-
淨退休金成本	<u>\$661</u>	<u>\$406</u>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A.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年度	99 年度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1.00%	1.5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B.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	100 年度	99 年度
折現率	5.00%	3.5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10.00%	5.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5.00%	3.55%
補償金發生率(固定合同)	3.00%	4.00%
補償金發生率(非固定合同)	1.00%	1.00%

17. 股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額定股本均為\$2,930,000，每股面額 10 元，已發行股本均為\$1,966,800，分為196,68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記名式普通股。

18. 資本公積

(1) 本項目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捐贈公積—逾五年股利	\$343	\$343
長期投資(詳(2)之說明)	26,136	21,134
庫藏股交易(詳(3)之說明)	29,893	29,893
合 計	\$56,372	\$51,370

(2) 係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開曼崇友實業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度減資，相對產生自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列之金額計\$30,549；及依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好厝邊科技(股)公司及日本 V.T.SYSTEMS 歷年度增資，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所產生之金額計\$167及(\$4,580)。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係註銷庫藏股產生之利得及91年度起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後，其出售本公司股票之利得。

19.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如下：

- (1)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先提應繳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如尚有盈餘，應先提列十分之一為法定盈餘公積，並由董事會視業務情況及法令規定，酌量擬定提存特別盈餘公積後，次付股息，其餘額再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議決定之。員工紅利為前述可分配盈餘減除股息分配後之4.5%。提撥予股東之股息及紅利總額，至少應佔當期稅後盈餘減除提列法定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餘額之百分之九十以上。若本公司分配年度，預計並無重大資本支出時，分配之股利中，至少發放百分之五十為現金股利。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民國九十九年度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均為\$0。
- (2)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就其可分配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該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 (3) 本公司股利分配情形如下：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股東常會通過之民國九十九年度股利分配情形及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股東常會通過之民國九十八年度股利分配情形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現金股利	每股\$1元	每股\$0.5元
股票股利	-	-
員工現金紅利	-	-
員工股票股利	-	-

- (4) 民國一〇〇年度及民國九十九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以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度及民國九十九年度之稅後淨利為估列基礎，按章程所定分配順序及成數估列結果，金額皆為0元。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 營業收入

本項目明細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銷貨收入		
電梯工程	\$1,693,550	\$1,806,792
電梯零件	129,808	62,466
其他	1,189	1,415
發電機	107,212	117,792
勞務收入	1,233,510	1,151,166
其他營業收入	6,683	8,116
營業收入總額	\$3,171,952	\$3,147,747
減：退回及折讓	(7,499)	(1,323)
營業收入淨額	\$3,164,453	\$3,146,424

21. 營業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486,111	244,542	\$470,197	\$213,309
勞健保費用	42,714	17,595	38,870	15,829
退休金費用	45,388	17,835	47,947	18,605
其他用人費用	22,333	11,660	19,818	10,404
折舊費用	22,588	25,757	22,709	22,309
攤銷費用	2,451	1,955	-	4,982

22. 資產減損

(1) 本項目明細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減損回升利益－不動產投資	\$(2,314)	\$(937)
減損損失－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1,079
合計	\$(2,314)	\$20,142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上列減損損失及回升利益係本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予以認列。
- (3) 本公司用以決定不動產投資可收回金額之基礎係採不動產鑑定公司或房屋仲介業者所出具依各評估標的類似地區近期交易結果並考慮其發展潛力及經濟景氣等指標後之市價再扣除相關增額處分成本後之淨公平價值。

23. 所得稅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原為百分之二十五，依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適用之所得稅率改為百分之二十；又依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適用之所得稅率改為百分之十七。

(1) 所得稅費用

- A.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民國九十九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估計申報數及損益表所列示稅前淨利計算之應計所得稅之差異列明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稅前淨利	\$335,163	\$301,615
證券交易所得	(1,943)	(4,703)
股利收入免稅	(3,699)	(1,346)
國內投資收益	(369)	(22,146)
海外子公司(所得免稅)淨損不得扣抵	59,307	39,678
不符稅法規定之損失及費用(永久性差異)	14,763	200
暫時性差異	17,512	44,270
課稅所得額	\$420,734	\$357,568
依課稅所得計算之營利事業所得稅	\$71,525	\$60,786
加：上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2	2,223
減：投資抵減稅額	-	(2,997)
減：遞延所得稅資產一期末	(141,951)	(126,833)
加：遞延所得稅資產一期初	126,833	132,353
上期所得稅費用估計變動及核定差異	37,510	28,461
本期應負擔營利事業所得稅	\$93,919	\$93,993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所得稅之組成說明如下：

	100.12.31	99.12.31
依課稅所得計算之營利事業所得稅	\$71,525	\$60,786
加：上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2	2,223
減：投資抵減稅額	-	(2,997)
本期應申報之營利事業所得稅	\$71,527	\$60,012
減：暫繳稅款	(30,820)	(16,641)
減：扣繳稅款	(212)	(471)
加：估計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	66,931	97,523
應付所得稅	<u>\$107,426</u>	<u>\$140,423</u>

C. ①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八年度。民國九十六年度至民國九十八年度因部分費用、損失及投資抵減否准認列，經稽徵機關核定增加應納稅額計\$66,931，均業已進行行政救濟程序中。

② 開曼崇友實業公司、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青島崇友實業有限公司、崇友香港有限公司及日本 V.T.SYSTEMS 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尚無須負擔所得稅。

③ 好厝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八年度，核定數與原申報數並無重大差異。

(2) 遞延所得稅

	100.12.31	99.12.31
A. 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A)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1,309	\$2
(B)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143,309	126,872
(C)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49)	(37)
(D) 產生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資產減損未實現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9,462	11,777
產品服務保證費用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42,940	42,657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0.12.31	99.12.31
呆帳費用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1,674	\$105,304
投資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30,456	158,265
未實現兌換利益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7,698)	8,837
未實現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7,156	8,834
未實現存貨報廢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9,122	7,515
未實現遞延利益(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615	(12)
未實際提撥退休金成本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400,702	383,121
在建工程預計損失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7,367	18,912
逾二年之其他應付款轉收入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88	1,088
累積換算調整數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2,411	-
B.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4,387	\$25,497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2)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4,355	\$25,497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1,309)	-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u>\$23,046</u>	<u>\$25,497</u>
C.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18,922	\$101,375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7)	(37)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18,905	\$101,338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2)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u>\$(118,905)</u>	<u>\$101,336</u>
	<u>100 年度</u>	<u>99 年度</u>
D. 繼續營業部門之應付所得稅(當期所得稅費用)	\$71,525	\$60,78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2	2,223
投資抵減稅額	-	(2,997)
投資損失(利益)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2,273)	(8,596)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0 年度	99 年度
未實際提撥退休金成本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989)	\$(5,179)
呆帳費用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083)	1,710
產品服務保證費用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8)	(1,859)
未實現兌換損益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811	(1,905)
未實現存貨報廢損失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73)	(568)
未實現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97	368
未實現損失及遞延實現利益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06)	48
在建工程預計損失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63	(1,069)
資產減損未實現損失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93	187
累積換算調整數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110)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因稅率變動影響數	-	22,383
上期所得稅費用估計變動及核定差異	37,510	28,461
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	<u>\$93,919</u>	<u>\$93,993</u>

(3)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股東可扣抵帳戶之資訊內容如下：

A.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12.31	99.12.31
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	\$133,777	\$50,951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223,663	281,045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239,765	229,086
預計(實際)當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0.48%	23.17%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預計當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係以截止至分配基準日當日之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

B. 崇友香港有限公司、開曼崇友實業公司、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青島崇友實業有限公司及日本 V.T.SYSTEMS 係屬海外子公司，不適用股東可扣抵帳戶資訊揭露。

C. 好厝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12.31	99.12.31
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	\$172	\$194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2,200	2,014
預計(實際)當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0.60%	20.50%

24.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依本期稅後淨利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而得，民國一〇〇年度及民國九十九年度之每股盈餘分別計算如下：

	100 年度				
	金額(分子)		股數-仟股 (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本之本期淨利	\$334,275	\$239,765	196,680	\$1.70	\$1.22

	99 年度				
	金額(分子)		股數-仟股 (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本之本期淨利	\$300,480	\$206,857	196,680	\$1.53	\$1.05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五、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長江物產(股)公司	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唐松章等共 7 人	為本公司之董事
黃培根等共 2 人	為本公司之監察人
唐松章等共 6 人	為本公司副總經理以上之管理階層

2.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租賃關係

- A. 本公司向關係人長江物產股份有限公司承租房屋，租期從 97.03.16 至 99.03.15，於租約到期後另訂新約，租期從 99.03.16 至 101.03.15，租金每月 16 日繳納，民國一〇〇年度及民國九十九年度止租金支出皆為 \$5,304(含稅)。
- B. 本公司向關係人長江物產股份有限公司承租房屋，租期從 97.09.01 至 107.08.31，租金每月繳納一次，民國一〇〇年度及民國九十九年度止租金支出皆為 \$1,200(含稅)。

上述租賃契約租金係依附近地區類似條件之不動產租賃行情議定。

(2)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項 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薪資、獎金、特支費、 業務執行費用及紅利	\$16,282	\$15,175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包含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有關給付以上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業已提供工程保證之資產項目及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存出保證金(定期存款)	\$167,702	\$243,959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一〇〇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下列承諾及或有負債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之中：

1.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2. 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

無。

3. 開曼崇友實業公司

無。

4. 好厝邊科技(股)有限公司

無。

5. 崇友香港有限公司

無。

6. 日本V.T.SYSTEMS

無。

7. 青島崇友實業有限公司

無。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會計期間終了日後，截至本報告出具日止，本公司並無足以影響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狀況變動之重大期後事項。

十、其他

1. 重大合約揭露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技術合作契約	東芝電梯株式會社	99年11月21日至 102年5月20日	1、東芝電梯最新開發技術及新機種，並擴大及改善目前生產線，用以提高本公司技術及生產力。 2、技術合作合約產品銷售時，每部按銷售淨價支付1%—3%之銷售權利金，費用每半年結算一次。
總代理契約	東芝電梯株式會社	99年11月21日至 101年11月20日	東芝株式會社指定本公司為其產品電梯、電扶梯在我國內地區之唯一代理商，及對雙方權益之共同維護。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風險政策與避險策略

本公司持有衍生性商品以外之金融商品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銀行借款、應收及應付因營業產生之帳款及票據。本公司藉由該等金融商品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本公司另持有以閒置資金投資規劃長期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股權投資。

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主要為浮動利率短期借款等，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惟因上揭借款金額非屬重大，是以相對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亦非重大。

匯率風險

本公司有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進貨而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針對部份預期進貨交易進行遠期外匯合約避險。

商品價格之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各項權益證券投資，可能因整體經濟狀況變動、產業景氣之循環、投資標的發行機構營運成果之優劣、交易市場公開訊息等因素。致使商品價格變動而發生損失。惟本公司對於上揭資產之投資策略，係運用閒置資金投資營運績效良好或具潛力之標的以追求合理之利益。故投資部位之配置係多元化分散於不同產業及不同性質之標的，並持續觀察國內外各項重要經濟指標為機動調整，以有效分散並控制風險。

信用風險

本公司僅與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本公司政策為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信用確認程序，並持續評估應收帳款與應收票據回收情形，故本公司壞帳情形並不嚴重。本公司並無從事任何債務證券投資，自無因此所生之信用風險。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主要藉由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債務及現金及約當現金、具活絡市場之金融資產、應收、應付因營業所生之帳款、票據以調節營運資金，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分別為222.57%及208.51%，且速動資產皆足以支付一年內到期之借款或應付短票債務，故無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另本公司投資未具活絡市場之股權投資金額並非重大，且係以閒置資金轉投資其他具未來獲利前景之產業，並非為獲取短期資本利得，是以合理預期不致發生因須短期內迅速出售，致使出售價格低於公平價值之流動性風險。

3. 金融商品資訊

(1) 公平價值

金融商品	100.12.31		99.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產—非衍生性</u>				
現金及約當現金	\$550,163	\$550,163	\$538,296	\$538,296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460,205	460,205	522,803	522,803
應收款項	960,487	960,487	874,844	874,844
其他金融資產	41,322	41,322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4,492	-	161,772	-
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	176,438	176,438	240,708	240,708
存出保證金	258,579	258,579	355,255	355,255
<u>負債—非衍生性</u>				
短期借款	185,799	185,799	281,380	281,380
應付款項	715,796	715,796	646,846	646,846
應計退休金負債	610,810	610,810	548,570	548,570
存入保證金	2,408	2,408	2,468	2,468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帳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因有公開之市場價格，故以市場價格決定公平價值。衍生性商品、銀行借款之公平價值係依目前利率依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折現而得。
- (C)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 (D)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於未上市(櫃)公司，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
- (E) 存出保證金主要係質押於工程保證之定期存單，大部份為一年到期，到期再延展，故其帳面價值應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 (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100.12.31	99.12.31	100.12.31	99.12.31
<u>資產—非衍生性</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550,163	\$538,296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113,980	13,682	346,225	509,121
應收款項	-	-	960,487	874,844
存出保證金	-	-	258,579	355,255
<u>負債—非衍生性</u>				
短期借款	-	-	\$185,799	\$281,380
應付款項	-	-	715,796	646,846
應計退休金負債	-	-	610,810	548,570
存入保證金	-	-	2,408	2,468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本公司提供部分定存單作為存出保證金，詳請參閱本報告附註(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8及附註(六)。
- (4)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325,928及\$260,706；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296,876及\$414,228，金融負債分別為\$185,799及\$281,380。
- (5)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民國九十九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4,942及\$3,607。
- (6)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民國九十九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1,717及\$3,129，及從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中扣除並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53,302及\$1,390。

(7) 利率風險

茲將本公司金融商品帳面價值所暴露的利率風險依到期日遠近彙總如下：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年內	1至5年	5至10年	超過10年	合計
銀行存款、約當現金、存出保證定存及其他金融資產	\$530,698	\$92,106	-	-	\$622,804
短期借款	185,799	-	-	-	185,799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年內	1至5年	5至10年	超過10年	合計
銀行存款、約當現金、存出保證定存及其他金融資產	\$567,909	\$107,025	-	-	\$674,934
短期借款	281,380	-	-	-	281,380

(8) 信用風險

本公司確實執行對營業客戶授信評估政策及應收帳款收款作業，且未從事債務證券投資，故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情形。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0.12.31			99.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992	30.2750	\$151,141	\$8,591	29.1300	\$250,256
日圓	20,393	0.3906	7,965	2,811	0.3582	1,007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2,170	30.2750	368,460	12,066	29.1300	351,482
日圓	1,470	0.3906	574	350	0.3582	12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6,126	30.2750	185,467	4,500	29.1300	131,085
日圓	850	0.3906	332	850	0.3582	304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190	30.2750	126,853	3,536	29.1300	103,004
日圓	2,192	0.3906	856	-	0.3582	-

4. 崇友實業(股)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

5. 其他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起依其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以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依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行政處 鄭珍珍副處長統籌負責。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或負責人員)	目前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會計部門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會計部門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會計部門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會計部門	已完成
5. 完成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會計部門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會計部門/資訊部門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會計部門/內控部門	積極評估中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會計部門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會計部門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11.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會計部門/內控部門	積極進行中

(2) 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說明，本公司係以目前金管會已認可之 IFRSs 及預計於民國102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或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訂之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之會計政策差異有所不同。另，本公司係依目前環境與狀況決定未來採用 IFRSs 之會計政策，嗣後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以下所列部分項目可能因本公司依 IFRS 1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規定，於轉換時不致產生影響金額。茲將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外幣換算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本公司因非屬國外營運機構，無須判斷功能性貨幣，惟依 IAS 21「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所有包含於報導個體內之每一個別個體（包括母公司）均應依規定決定其功能性貨幣。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依現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本公司持有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興櫃公司股票係以成本衡量，惟依照 IAS 39 之規定，權益工具僅在無活絡市場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始能以成本衡量。對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當該等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亦即該等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
員工福利	現行我國會計準則並未對短期帶薪假作相關規定，本公司於實際支出時認列費用。惟依 IAS 19「員工福利」規定，應認列已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
	本公司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採用安全性較高之固定收益投資報酬率。惟依 IAS 19 規定，應先參考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折現率，在此類債券並無深度市場時，應使用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作為折現率。
	本公司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對於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提列最低退休金負債。惟 IAS 19 並無此規定。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惟依 IAS 19 並未有此規定。
所得稅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全額認列，並對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機率無法實現部分設立備抵評價科目。惟依 IAS 12「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Probable）實現之範圍內認列。
	依現行我國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未能歸屬者，則按該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預期實現或清償之期間劃分。惟依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
	現行我國會計準則並未對於因集團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其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所適用之稅率有所規定。本公司現行之處理係對順流交易於認列未實現損益時，依本公司稅率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對於逆流或側流交易則係透過調整投資損益時，依本公司之稅率一併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惟依 IAS 12 規定，暫時性差異係藉由比較合併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與適當之課稅基礎所決定。因此對於因集團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應以買方稅率衡量其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事項。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一。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二。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三。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事項。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應揭露之資訊：詳附表四。
-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被投資公司之總資產或營業收入若未達本公司該項目之10%，則僅揭露一～四之資訊)
 - ①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事項。
 - ②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事項。
 - ③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此事項。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④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⑤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⑥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⑦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⑧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⑨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事項。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上海崇友電梯	1	銷貨收入	6,098	註四	0.19%		
		上海崇友電梯	2	銷貨成本	95,838	註四	3.03%		
		上海崇友電梯	2	存貨	14	註四	0.00%		
		上海崇友電梯	1	應收款項	89,827	註四	1.68%		
		崇友香港	1	應收款項	26,378	註四	0.49%		
		崇友香港	2	預收款項	2,344	註四	0.04%		
		好厝邊科技	1	銷貨收入	1,917	註四	0.06%		
		好厝邊科技	1	勞務收入	5	註四	0.00%		
		好厝邊科技	2	銷貨成本	11,977	註四	0.38%		
		好厝邊科技	2	勞務成本	3,724	註四	0.12%		
		好厝邊科技	1	租金收入	914	註四	0.03%		
		好厝邊科技	2	應收款項	375	註四	0.01%		
		好厝邊科技	1	應付款項	664	註四	0.01%		
		好厝邊科技	1	勞務收入	132	註四	0.00%		
		好厝邊科技	1	下腳收入	80	註四	0.00%		
		日本V.T.SYSTEMS	1	銷貨收入	2,227	註四	0.07%		
		日本V.T.SYSTEMS	1	應收款項	1,123	註四	0.04%		
		1	上海崇友電梯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6,098	註四	0.19%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95,852	註四	3.03%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1	應付款項	89,827	註四	1.68%
崇友香港	3			應收款項	2,343	註四	0.04%		
崇友香港	3			應付款項	2,194	註四	0.04%		
2	好厝邊科技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1,917	註四	0.06%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1	勞務成本	5	註四	0.00%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12,030	註四	0.38%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三)
2	好厝邊科技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2	維修收入	3,587	註四	0.11%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2	其他營業收入	84	註四	0.00%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1	租金支出	914	註四	0.03%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2	應付款項	375	註四	0.01%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1	應收款項	664	註四	0.01%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1	其他費用	132	註四	0.00%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1	運費	80	註四	0.00%
3	崇友香港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1	應付款項	26,378	註四	0.49%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2	應收款項	2,344	註四	0.04%
		上海崇友電梯	3	應付款項	2,343	註四	0.04%
		上海崇友電梯	3	應收款項	2,194	註四	0.04%
4	日本V. T. SYSTEMS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2,227	註四	0.07%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1	應付款項	1,123	註四	0.04%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公司對關係人與非關係人所為交易條件，並無特別差異存在。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上海崇友電梯	1	銷貨收入	4,545	註四	0.14%
		上海崇友電梯	2	銷貨成本	53,436	註四	1.70%
		上海崇友電梯	2	存貨	291	註四	0.01%
		上海崇友電梯	1	應收款項	83,207	註四	1.60%
		崇友香港	1	應收款項	25,386	註四	0.49%
		崇友香港	2	預收款項	2,362	註四	0.05%
		好厝邊科技	1	銷貨收入	2,102	註四	0.07%
		好厝邊科技	1	勞務收入	260	註四	0.01%
		好厝邊科技	2	銷貨成本	8,834	註四	0.28%
		好厝邊科技	2	勞務成本	5,994	註四	0.19%
		好厝邊科技	1	租金收入	914	註四	0.03%
		好厝邊科技	2	應收款項	2,153	註四	0.04%
		好厝邊科技	1	應付款項	1,218	註四	0.02%
		好厝邊科技	1	勞務收入	132	註四	0.00%
		好厝邊科技	1	下腳收入	22	註四	0.00%
		崇友電力	1	技派費收回	2,881	註四	0.09%
		崇友電力	1	租金收入	800	註四	0.03%
		崇友電力	1	利息收入	649	註四	0.02%
		1	上海崇友電梯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4,545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53,727	註四	1.71%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1			應付款項	83,207	註四	1.60%
崇友香港	3			應收款項	3,347	註四	0.06%
崇友香港	3			應付款項	2,255	註四	0.04%
2	好厝邊科技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2,102	註四	0.07%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8,850	註四	0.28%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2	維修收入	4,187	註四	0.13%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三)
2	好厝邊科技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2	其他營業收入	1,791	註四	0.06%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1	租金支出	914	註四	0.03%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2	應付款項	2,153	註四	0.04%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1	應收款項	1,218	註四	0.02%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1	其他費用	132	註四	0.00%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1	運費	22	註四	0.00%
3	崇友香港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1	應付款項	25,386	註四	0.49%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2	應收款項	2,362	註四	0.05%
		上海崇友電梯	3	應付款項	3,347	註四	0.06%
		上海崇友電梯	3	應收款項	2,255	註四	0.04%
4	崇友電力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1	技派費支出	2,881	註四	0.09%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1	租金支出	800	註四	0.03%
		崇友實業(股)有限公司	1	利息支出	649	註四	0.02%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公司對關係人與非關係人所為交易條件，並無特別差異存在。

附註(十一).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 背書保證 餘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三)
編號 (註一)	名稱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二)						
0	崇友實業	上海崇友電梯	(註二)	NTD300,000	USD650萬	USD650萬	NA	6.00%	本公司淨值之50% 1,641,248

註一：0 係指本公司

註二：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五十之子公司。

註三：係開立保證函予華一銀行嘉定分行，作為本公司經由子公司(開曼崇友實業公司)所投資之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之借款償還擔保，
額為美金 650萬元，其目的係協助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能順利取得借款額度，以利業務之推展。

附註(十一).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有價證券 種類(註一)	有價證券 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末				
				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	
股票	奇偶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5,460	18,539	0.21%	12,470	(註三)
股票	中磊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1,274	0.02%	935	(註三)
股票	建興電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543	64	*	38	(註三)
股票	穩懋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419,617	34,196	0.53%	100,537	(註三)
指數型基金	寶來加權股價指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00,000	10,750	*	9,042	(註三)
債券型基金	兆豐國際寶鑽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486,985	30,000	*	30,006	(註三)
債券型基金	永昌麒麟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591,367	30,000	*	30,004	(註三)
債券型基金	統一強棒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551,273	25,000	*	25,004	(註三)
債券型基金	元大萬泰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369,488	20,000	*	20,003	(註三)
債券型基金	永昌鳳翔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544,740	40,000	*	40,005	(註三)
債券型基金	台新真吉利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863,395	20,000	*	20,003	(註三)
債券型基金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929,866	50,000	*	50,055	(註三)
債券型基金	台新大眾貨幣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30,866	10,000	*	10,006	(註三)
債券型基金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535,768	20,000	*	20,013	(註三)
海外股票型基金	保德信大中華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6,775	2,000	*	1,336	(註三)
海外股票型基金	兆豐國際全球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3,733	3,000	*	1,851	(註三)
海外股票型基金	柏瑞五國金勢力建設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493,583	25,000	*	19,176	(註三)
海外股票型基金	兆豐國際民生動力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1,000	*	825	(註三)
海外債券型基金	柏瑞全球策略收益A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830,261	20,000	*	19,241	(註三)
海外債券型基金	柏瑞全球策略收益債B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673,007	15,000	*	13,753	(註三)
海外債券型基金	柏瑞新興高收益A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176,269	25,000	*	22,869	(註三)
海外債券型基金	柏瑞新興高收益B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352,173	15,000	*	13,033	(註三)
股票	崇禾建設	(註二)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000,000	2,939	20.00%	2,939	(註四)
股票	華鴻管顧	(註二)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00	12,015	20.00%	12,015	(註四)
股票	華期創投	(註二)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736,842	161,484	21.05%	161,484	(註四)
股票	京華城(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0,000	68,160	0.80%	68,160	(註四)
股票	野美國際(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	500	*	500	(註四)
股票	環真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75,136	14,223	4.95%	14,223	(註四)
股票	程智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3,771	3,864	0.66%	3,864	(註四)
股票	耀登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32,897	2,930	1.06%	2,930	(註四)
股票	Northern Holding Corporation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5,000	34,815	10.04%	34,815	(註四)

*持股比率不及0.01%者

**係持有特別股

註一：係依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可轉換公司債...等分別填列。

註二：對其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三：上市上櫃股票及封閉型基金係以期末收盤價計算，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資產淨值計算。

註四：未具公開市場之有價證券，以每股淨值計算。

附註(十一).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有價證券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	金額	股數/單位	金額	股數/單位	金額	股數/單位	金額	
永昌鳳翔	3,200,204.9000	\$50,000	10,529,009.9000	\$165,000	11,184,475.1000	\$175,000	2,544,739.7000	40,000	\$187
台新真吉利	3,750,339.9000	40,000	7,477,397.5000	80,000	9,364,342.9000	100,000	1,863,394.5000	20,000	100
永昌麒麟	4,345,596.6000	50,000	10,387,248.9000	120,000	12,141,478.2000	140,000	2,591,367.3000	30,000	233
國泰債券	4,171,881.5000	50,000	4,167,500.0000	50,000	8,339,381.5000	100,000	-	-	198
富邦吉祥	6,643,944.4000	100,000	5,968,217.1000	90,000	12,612,161.5000	190,000	-	-	241
元大萬泰	-	-	8,246,955.4000	120,000	6,877,467.5000	100,000	1,369,487.9000	20,000	195

註：累積買、賣股票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除依上表揭露相關資訊外，亦須於附表五或附表六揭露有關資訊。

附註(十一). 附表四

單位: 新台幣仟元; 美金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持 股 比 例 * 被投資公司期末淨值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 公 司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本期被投資公司股利分派情形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股票股利	現金股利	
崇友實業	崇禾建設	臺灣台北	營建業	30,000	30,000	3,000,000	20.00%	2,939	2,802	(56,523)	(11,776)	-	-	註1
崇友實業	華鴻管顧	臺灣台北	投資分析	1,000	1,000	200,000	20.00%	12,015	11,927	(1,708)	(36)	-	5,000	註1
崇友實業	華期創投	臺灣台北	從事創業投資業務	147,368	172,000	14,736,842	21.05%	161,484	161,483	1,927	406	-	13,760	註1

註1: 係本公司直接投資具影響力之公司。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 (1) 本公司係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英屬開曼群島開曼崇友有限公司(GFC CAYMAN ISLAND LIMITED)投資大陸地區設立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
- (2) 投資大陸之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赴大陸投資相關資訊彙總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	柴油發電機 買賣及客 (貨)梯、電梯零 件之銷售與安裝	484,400 (US 16,000)	(二)	484,400 (US 16,000)	-	-	484,400 (US 16,000)	100%	(58,454) 註 1	222,625	無任何收益匯回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484,400 (US16,000)	484,400 (US 16,000)	1,969,497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1：係依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2：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其他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3).重大交易事項：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一。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二。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本年度開立保證函予華一銀行嘉定分行，作為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之借款擔保，保證額度為美金陸佰伍拾萬元。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易類型 進(或銷)貨	進 貨			交 易 條 件		相 關 應 付 款 項	
			金 額	百分比	價 格	付款期間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 額	百分比
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孫公司	進貨	95,852	4.63%	按成本加計應有利潤。	出貨後2至4個月直接以匯款方式付款。	並無相關外銷交易可供比較。	-	-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易類型 進(或銷)貨	銷 貨			交 易 條 件		相 關 應 收 款 項		未實現毛利
			金 額	百分比	價 格	付款期間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 額	百分比	
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孫公司	銷貨	6,098	0.22%	按成本加計應有利潤。	出貨後2至4個月直接以匯款方式付款。	並無相關外銷交易可供比較。	24,066	4.56%	373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公司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三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銷售部門：該部門負責電梯、發電機之製造及銷售。

維保部門：該部門負責電梯、發電機之維修及保養。

上海崇友：該部門為本公司經第三地區開曼崇友實業公司轉投資之被投資公司，負責電梯之組裝及銷售。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以組成前述之應報導營運部門，未報導之其他經營活動及營運部門之相關資訊合併揭露於「其他部門」項下。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財務成本和財務收益，及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基礎。

(1)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100年度

	銷售部門	維保部門	上海崇友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	\$1,550,053	\$1,231,359	\$325,174	\$57,867	\$-	\$3,164,453
客戶收入						
部門間收入	22,272	138	96,426	3,722	(122,558)	-
收入合計	<u>\$1,572,325</u>	<u>\$1,231,497</u>	<u>\$421,600</u>	<u>\$61,589</u>	<u>\$(122,558)</u>	<u>\$3,164,453</u>
部門損益	<u>\$85,113</u>	<u>\$570,812</u>	<u>\$(58,454)</u>	<u>\$(379,367)</u>	<u>\$116,171</u>	<u>\$334,275</u>

¹ 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消除。

² 每一營運部門之部門損益不包含營業外損益，如利息收入(費用)及採權益法之投資等。惟經於調整與銷除後，使得部門損益合計數為本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9年度

	銷售部門	維保部門	上海崇友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391,796	\$1,113,400	\$518,503	\$122,725	\$-	\$3,146,424
部門間收入	7,854	4,580	53,740	9,790	(75,964)	-
收入合計	<u>\$1,399,650</u>	<u>\$1,117,980</u>	<u>\$572,243</u>	<u>\$132,515</u>	<u>\$(75,964)</u>	<u>\$3,146,424</u>
部門損益	<u>\$76,815</u>	<u>\$506,373</u>	<u>\$(35,913)</u>	<u>\$(319,233)</u>	<u>\$102,438</u>	<u>\$330,480</u>

¹ 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消除。

² 每一營運部門之部門損益不包含營業外損益，如利息收入(費用)及採權益法之投資等。惟經於調整與銷除後，使得部門損益合計數為本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下表列示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營運部門資產相關之資訊

	銷售部門	維保部門	上海崇友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100.12.31						
部門資產	<u>\$2,388,464</u>	<u>\$578,909</u>	<u>\$782,379</u>	<u>\$2,254,494</u>	<u>\$(658,157)</u>	<u>\$5,346,089</u>
99.12.31						
部門資產	<u>\$2,284,364</u>	<u>\$506,331</u>	<u>\$739,690</u>	<u>\$2,382,588</u>	<u>\$(721,498)</u>	<u>\$5,191,475</u>

*部門資產不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性金融商品及遞延所得稅資產等資產，前述資產係以集團為基礎管理。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地區別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0 年度	99 年度
台灣	\$2,618,859	\$2,615,319
大陸	518,027	518,503
新加坡	25,952	12,591
其他國家	1,615	11
合計	<u>\$3,164,453</u>	<u>\$3,146,424</u>

非流動資產：	100.12.31	99.12.31
台灣	\$2,002,353	\$2,112,898
日本	715	844
大陸	136,464	108,836
合計	<u>\$2,139,532</u>	<u>\$2,222,578</u>

(3) 重要客戶資訊

經查本年度並無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達營業收入10%以上之情事。